「OOO水庫浮力式太陽能發電系統計畫」招商第 次公告（草案）

1. 本計畫規劃於OOO水庫經劃定公告「太陽能發電系統設置專區」範圍內，計畫興辦程序：向台電申請併聯作業、向能源局申請同意備案、與台電簽約併聯發電，均以投資廠商為申請人，本局僅配合提供設置場地及同意使用相關文件，並依約向投資廠商收取回饋金。
2. 標案案號：
3. 公告日期：
4. 截止投標日期：
5. 開標時間：
6. 開標地點：
7.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8. **本計畫案允許廠商共同投標。**
9. 押標金金額： 萬元
10. 履約保證金 萬元，分二期繳納，第一期 萬元，第二期 萬元（詳如契約書稿第十條）。
11. 出租標的所在地：OOO水庫經劃定公告「太陽能發電系統設置專區」範圍內
12. 現場查看時間：投標廠商應自行前往計畫區，勘察四周環境、俾對本委託案計畫區域有深切瞭解，並填寫現場勘查切結書（如招商須知附表七）
13. 本計畫設置期限分二期完成：

（一） 第一期：設置期限至 年 月 日止，基本系統設置容量至少 MW。

（二）第二期：廠商應於 年 月 日前提出第二期基本系統累計設置容量至少 MW可行性評估；設置期限另由雙方議定，惟最遲不得超過 年 月 日；如經廠商評估不可行或經本局檢討第二期興建有影響水庫正常營運之虞時，經雙方協商同意，則不執行第二期建置計畫。

1. 餘詳招商須知、契約書稿等招標文件。有任何問題或疑問請洽 先生，連絡電話：